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为了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其必要性和合理性，现将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1.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5,000.00万元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

2.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2021年1-9月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0.88%，但下游的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客户回款周期有一定延长。另外，基于公司的战略布局，在海口、贵阳、杭州、西安新设立分公司，以及对部分核心城市的人员规模和设计产能进行扩张，设计师人数较年初增加。以上原因造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增加。

根据上述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解决部分流动资金需求。按最近一年期LPR贷款利率3.85%计算，每年可为公司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人民币192.50万元，从而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

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必要、合理的。

3. 其他超募资金安排

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剩余超募资金为13,171.89万元。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在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